

黑龙江省第一次污染源普查工作办公室

工 作 简 报

(第 十 六 期)

黑龙江省污染源普查工作办公室

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日

省普查办召开全省污染源普查 数据审核阶段工作座谈会

为全面掌握我省现阶段污染源普查工作进展情况，进而为即将全面开展的污染源普查数据审核工作打好基础，省普查办于 2008 年 4 月 3 日召开了污染源普查数据审核阶段工作座谈会。省污染源普查工作办公室各工作小组成员参加了此次会议。

此次座谈会明确了分区审核和集中会审两种数据审核方法。分区审核是根据重点企业分布情况，将全省划分为 8 个区域，每个区域由一个审核组负责审核重点工业源普查数据，同时按一定比例抽查其他污染源数据。分区审核工作于 4 月 1 日开始，4 月底结束。集中会审是由省普查办组织有关行业专家对各市（地）上报的重点污染源数据进行集中审

核，重点结合行业特征对企业产排污量进行核算。集中会审工作于5月1日开始，5月7日结束。

黑龙江省污染源普查工作网站 开通在线咨询平台

我省污染源普查工作目前正处于入户调查的关键时期，为更好地解决各市地在普查工作中所遇到的各种问题，达到信息资源共享，省普查办开通了在线咨询平台。

为了使在线咨询平台为广大普查工作人员服务好，起到其高质量、系统化的特点，省普查办在平台中建立了工业源、农业源、生活源、数据处理四个问题解答专区，并成立了技术答疑小组。形成了以专人收集问题、专人审核问题、专人答复问题的三级把关制度，力争对所回复的问题做到准确、权威。

在线咨询平台的开通，大大地提高了我省污染源普查的工作质量和效率、加大了各市地普查机构交流与沟通，达了信息资源共享，为我省污染源普查工作的顺利完成提供了保障。